

**2022 年度峨边彝族自治县
农业农村局部门决算编制
说明**

目录

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20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8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四部分 附件 1.....	28
附件 2.....	59
附件 3.....	64
附件 4.....	67
附件 5.....	71
附件 6.....	77
第五部分 附表.....	8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3
二、收入决算表.....	83
三、支出决算表.....	8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3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8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83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83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83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3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3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3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8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县“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三农”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2. 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牵头组织改善全县农村人居环境。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

3. 拟订深化全县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措施。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管理和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工作。拟订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发展规划与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指导、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工作。

4. 指导全县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产地初加工）、休闲农业和乡村企业发展工作。指导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和管理工作。组织拟订现代农业园区的政策与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现代农业园区评定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政策和主要农产品进口建议，研究制定大宗农产品市

场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培育、保护和发展农产品品牌，组织协调“菜篮子”工程有关工作。负责农业信息体系建设，推动数字农业发展。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工作。

5. 负责全县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指导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设和管理工作。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规模化生产。落实促进粮油、畜禽、水产等主要农产品生产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引导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品质改善，促进农业绿色发展。负责渔政渔港、网具监督管理。

6. 负责制定全县农业机械化、智能化、数字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农业机械重大技术攻关和关键技术开发，引进、示范和推广农业机械新技术、新机具，指导全县农业机械基础设施的规划建设 and 管理工作。指导设施农业、农机库棚、机电提灌、机耕道等基础设施建设。

7. 负责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提出技术性贸易措施建议。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依法组织实施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生产基地认定、产品认证、农产品地理标

志登记保护和监督管理。

8. 组织开展全县农业资源区划和资源保护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负责农村能源建设和资源环境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提出划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的政策建议，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

9. 负责全县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承担农作物种子（种苗）、食用菌种、蚕种、饲草良种、种畜禽、水产苗种、农药、兽药（渔药）、饲料、饲料添加剂等农业生产资料的监督管理职责，牵头负责“瘦肉精”监管工作。监督管理兽医医疗器械、肥料。制定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实施农业生产资料国家标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10. 负责全县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牵头起草动植物防疫和检疫的规范性文件，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动植物防疫检疫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县内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组织植物检疫性有害生物普查。牵头管理外

来农业物种。监测、核查、发布农业灾情，组织种子、种苗、化肥、兽药（渔药）等农业生产救灾物资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

11. 负责全县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中央、省级、市级和县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2. 负责全县农田建设管理。拟订农田建设发展规划，提出农田建设项目需求建议。负责全县农田建设管理、高标准农田建设和耕地质量管理。编制农业综合开发涉及农田建设项目、农田整治项目、农田水利建设项目的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管理。参与开展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13. 制定全县农业科研、农技推广的规划、计划和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牵头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农作物、畜禽、水产养殖等新品种育种攻关和农业先进技术引进、试验、转化、示范、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4. 指导全县农业农村人才工作。制定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

培训工作。

15. 牵头开展全县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参与拟订农业对外开放政策和外向型农业发展规划，指导外向型农业发展。组织开展农业投资促进活动，推动农业开放合作。

16. 统筹协调和监督指导全县农业综合执法。负责监督指导、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承担由县本级办理的涉农违法案件。推进农业依法行政。

17.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8.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县农业农村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县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为 0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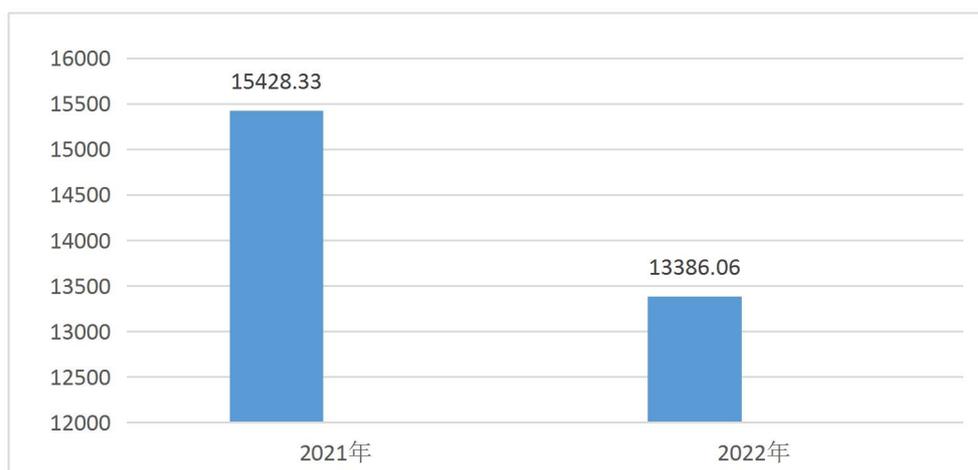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13386.06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042.27 万元，下降 13.2%。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项目资金减少。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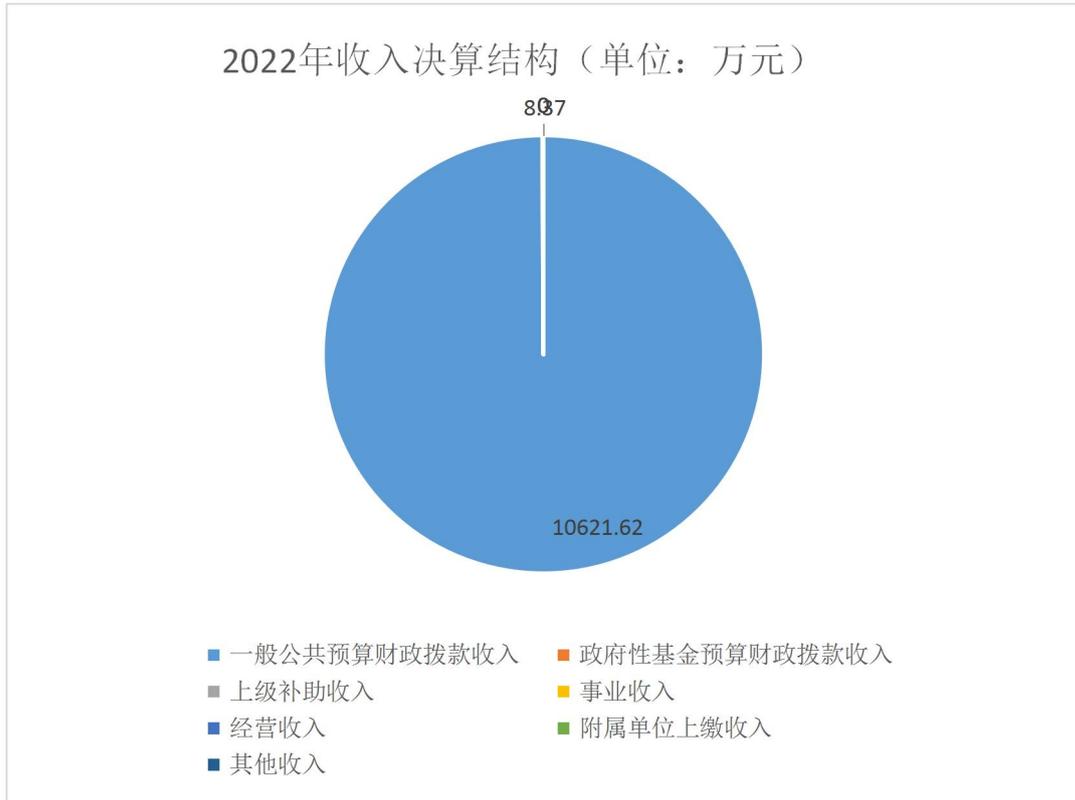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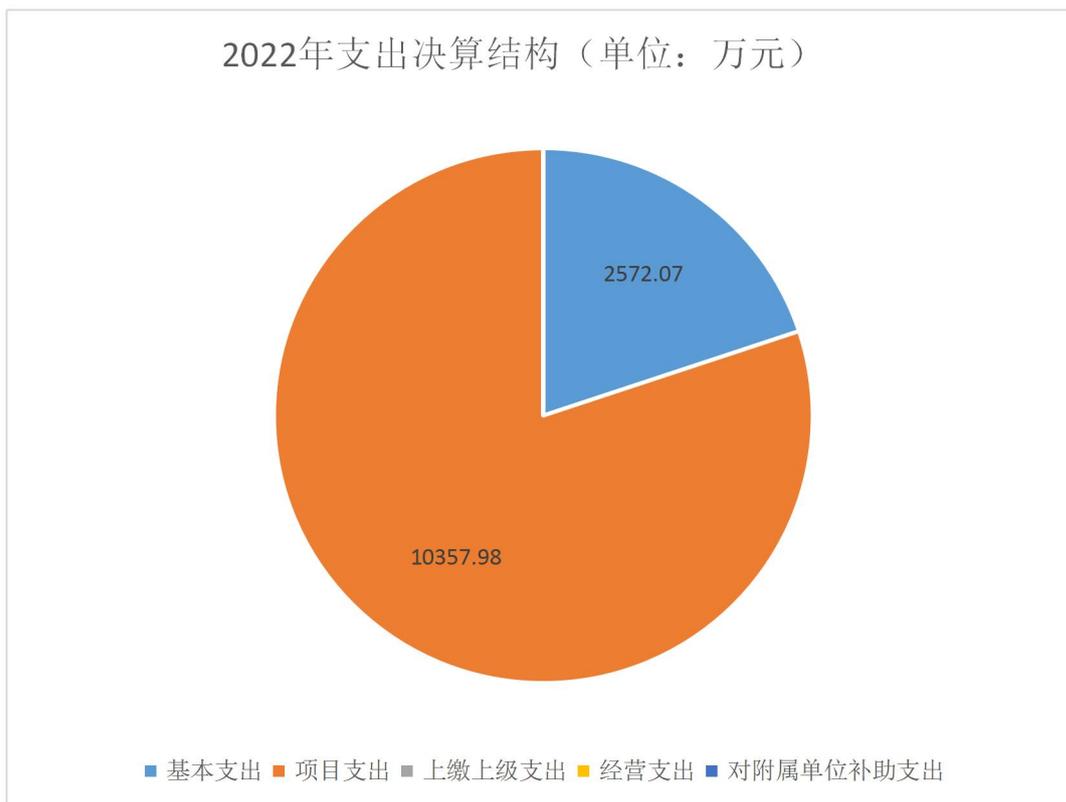
2022 年本年收入合计 10629.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621.62 万元，占 99.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37 万元，占 0.1%；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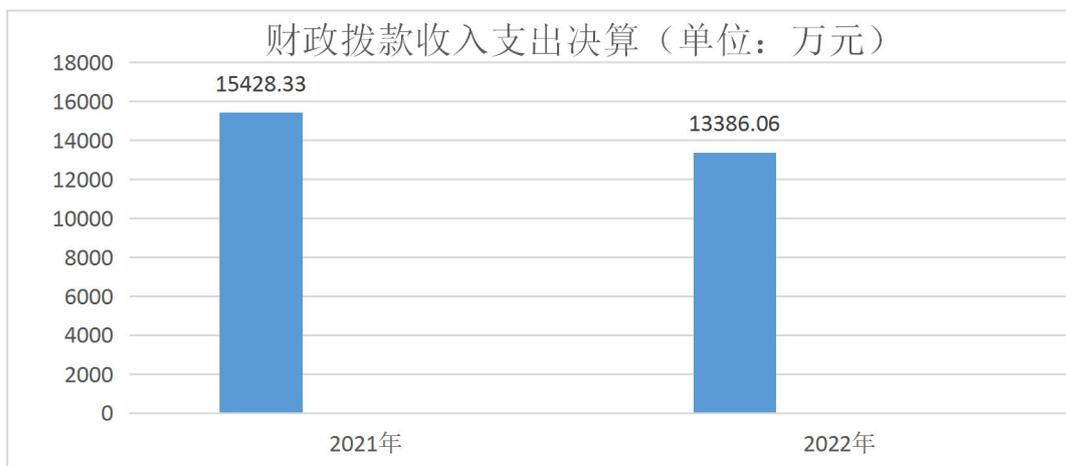
2022 年本年支出合计 12930.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72.07 万元，占 19.9%；项目支出 10357.98 万元，占 80.1%；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3386.06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042.27 万元，下降 13.2%。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项目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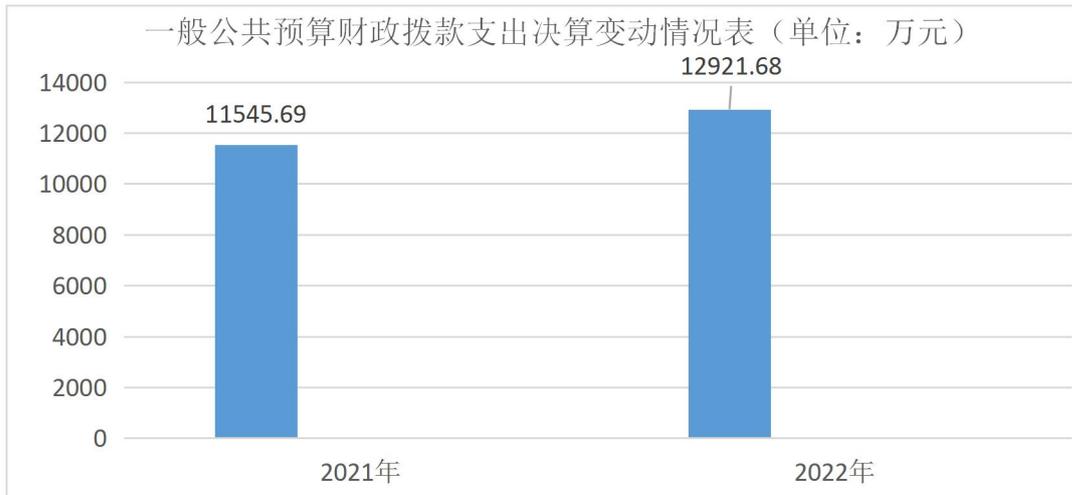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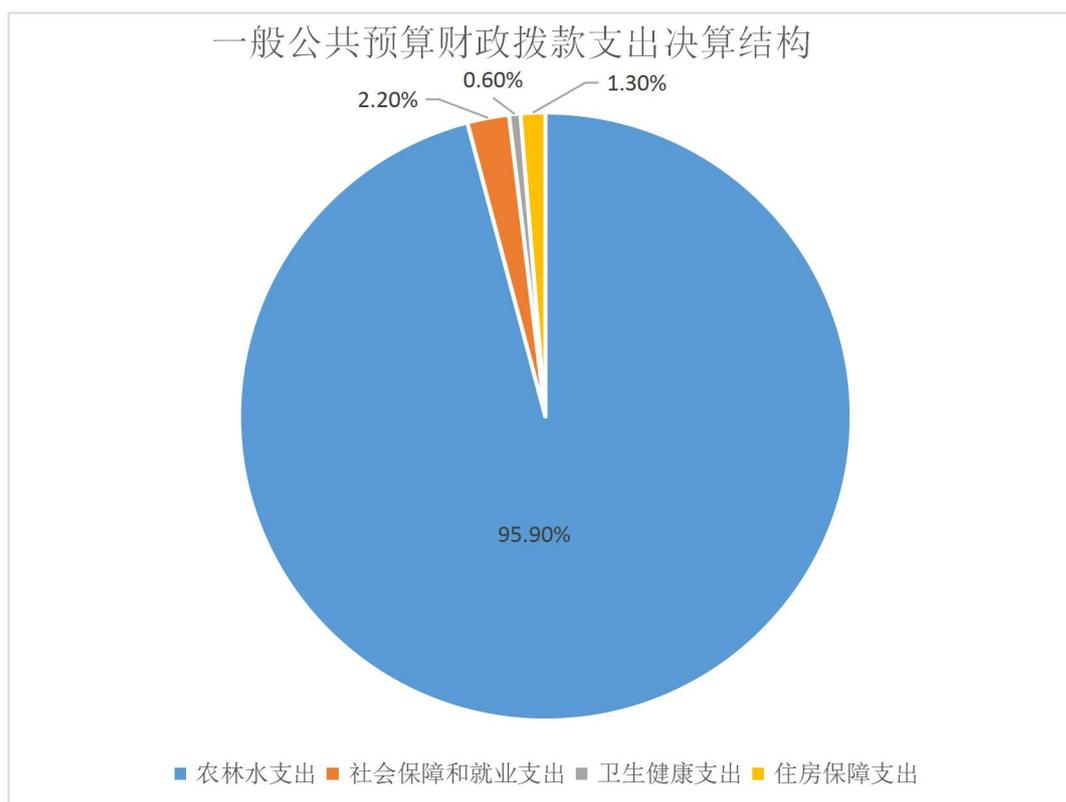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921.6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375.99 万元，下降 11.9%。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项目减少。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921.6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农林水支出 12392.79 万元，占 95.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13 万元，占 2.2%；卫生健康支出 72.2 万元，占 0.6%；住房保障支出 168.56 万元，占 1.3%。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2921.68 万元，完成预算 97%。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13.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51.0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13.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4.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59.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13.3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661.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是因为项目未完工，结转到下一年。

10.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是因为项目未完工，结转到下一年。

11.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是因为项目未完工，结转到下一年。

12.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是因为项目未完工，结转到下一年。

13.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防灾减灾（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是因为项目未完工，结转到下一年。

14.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是因为项目未完工，结转到下一年。

15.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是因为项目未完工，结转到下一年。

16.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是因为项目未完工，结转到下一年。

17.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381.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8.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支出决算为 27.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9.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为 1361 万元，完成预算 99.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是因为项目未完工，结转到下一年。

20.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业保护修复与利用（项）：支出决算为 16.24 万元，完成预算 97.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是因为项目未完工，结转到下一年。

21.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渔业发展（项）：支出决算为 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2.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支出决算为 316.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3.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365.57 万元，完成预算 96.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是因为项目未完工，结转到下一年。

24. 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231.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5. 农林水（类）目标价格补贴（款）其他目标价格补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1.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

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68.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72.0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210.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61.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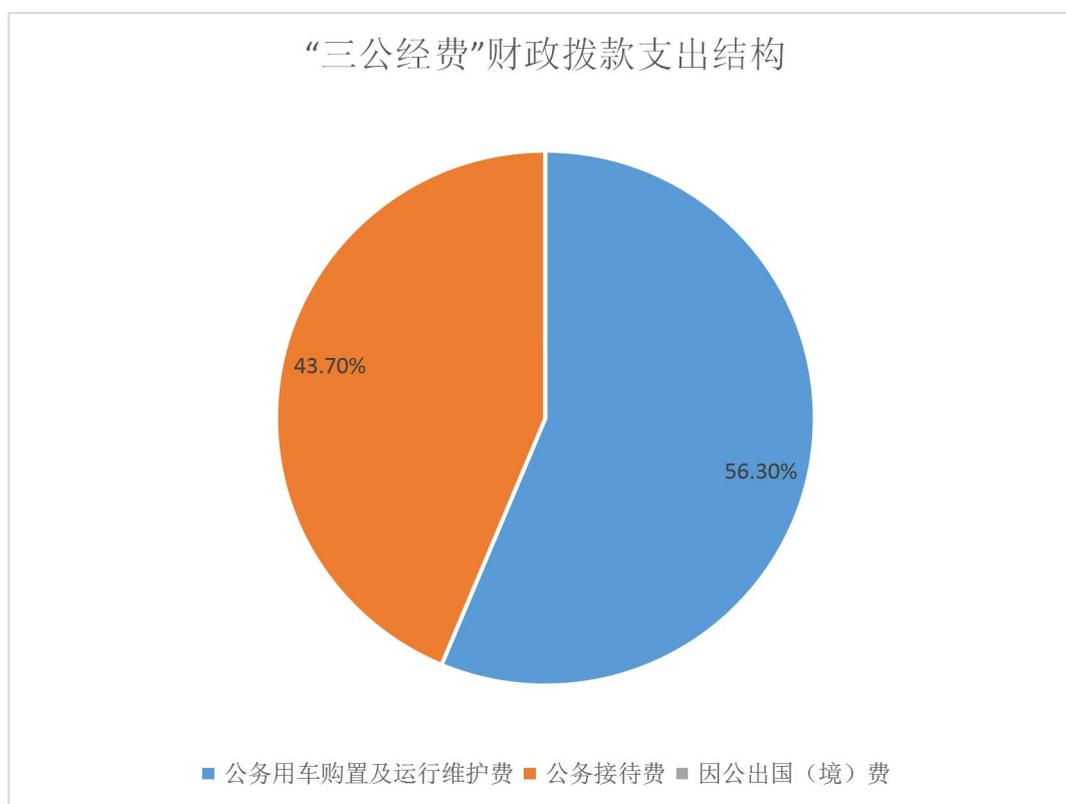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5.99 万元，完成预算 46.2%，较上年减少 27.63 万元，下降 6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接待管理办法规定，

严格按照标准接待厉行节约，不铺张浪费；本年度未新增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车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9万元，占56.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6.99万元，占43.7%。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1 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1 年减少 21.56 万元，下降 70.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3 辆，其中：轿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9 万元。主要用于下乡、外地开会、培训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6.99 万元，完成预算 27.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1 年减少 6.07 万元，下降 46.5%。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接待管理办法规定，严格按照标准接待厉行节约，不铺张浪费。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6.99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72 批次，65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6.99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0.76 万元、非洲猪瘟疫情工作 0.85 万元、重大动物疫病防控 0.46 万元、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指导 0.34 万元、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检查接待支出 4.58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共计

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37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县农业农村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1.78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21.44 万元，增长 6.3%。主要原因是机关维护管理等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县农业农村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86.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97.3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9.33 万元。主要用于马铃薯、化肥、饲料等物化补助。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86.7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86.7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县农业农村局共有车辆3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2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经费项目等 12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2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2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同时，本部门对 2022 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2 年县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及重点预算项目自评报告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

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为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4.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

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19.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2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反映用于农业农村法制建设、行政执法、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方面的支出。

2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减灾（项）：反映对农业生产因遭受自然、生物灾害损失给予的补助，促进农业防灾增产措施补助，海难救助补助，因其他灾害导致农牧渔业生产者损失给予的补助。

2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反映用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合作经济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以及土地承包管理、宅基地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事业（项）：反映用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

2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

反映用于农村公路、乡村道路建设方面的支出。

2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2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反映用于农产品及其投入品的质量安全评估、监测、抽查、认证、应急处置，相关标准的制定、修订、实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2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支出。

2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与修复利用（项）：反映用于耕地质量保护、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研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2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渔业发展（项）：反映用于海洋牧场、现代渔业装备设施、渔业基础公共设施、渔业绿色循环发展、渔业资源调查养护和国际履约能力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3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反映用于农田建设和田间水利相关工程建设的支出。

3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32.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33. 农林水支出（类）目标价格补贴（款）其他目标价格补贴（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农产品目标价格补贴支出。

3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7.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8.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

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2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下设办公室、农业农村综合股、畜牧兽医水产股、安全监管股、政策法规股、机关党委、土地整理中心、种子站、乡村促进中心、执法大队。

（二）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1. 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县“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三农”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2. 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牵头组织改善全县农村人居环境。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

3. 拟订深化全县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措施。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管理和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工作。拟订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发展规划与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指导、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工作。

4. 指导全县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产地初加工）、休闲农业和乡村企业发展工作。指导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和管理工作。组织拟订现代农业园区的政策与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现代农业园区评定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政策和主要农产品进口建议，研究制定大宗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培育、保护和发展农产品品牌，组织协调“菜篮子”工程有关工作。负责农业信息体系建设，推动数字农业发展。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工作。

5. 负责全县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指导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设和管理工作。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规模化生产。落实促进粮油、畜禽、水产等主要农产品生产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引导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品质改善，促进农业绿色发展。负责渔政渔港、网具监督管理。

6. 负责制定全县农业机械化、智能化、数字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农业机械重大技术攻关和关键技术开发，引进、示范和推广农业机械新技术、新机具，指导全县农业机械基础设施的规划建设 and 管理工作。指导设施农业、农机库棚、机电提灌、机耕道等基础设施建设。

7. 负责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提出技术性贸易措施建议。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依法组织实施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生

产基地认定、产品认证、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保护和监督管理。

8. 组织开展全县农业资源区划和资源保护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负责农村能源建设和资源环境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提出划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的政策建议，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

9. 负责全县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承担农作物种子（种苗）、食用菌种、蚕种、饲草良种、种畜禽、水产苗种、农药、兽药（渔药）、饲料、饲料添加剂等农业生产资料的监督管理职责，牵头负责“瘦肉精”监管工作。监督管理兽医医疗器械、肥料。制定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实施农业生产资料国家标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渔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10. 负责全县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牵头起草动植物防疫和检疫的规范性文件，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动植物防疫检疫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市内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组织植物检疫性有害生物普查。牵头管理外来农业物种。监测、核查、发布农业灾情，组织种子、种苗、化肥、兽药（渔药）等农业生产救灾物资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

11. 负责全县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中央、省级、市级和县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2. 负责全县农田建设管理。拟订农田建设发展规划，提出农田建设项目需求建议。负责全县农田建设管理、高标准农田建设和耕地质量管理。编制农业综合开发涉及农田建设项目、农田整治项目、农田水利建设项目的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管理。参与开展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13. 制定全县农业科研、农技推广的规划、计划和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牵头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农作物、畜禽、水产养殖等新品种育种攻关和农业先进技术引进、试验、转化、示范、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4. 指导全县农业农村人才工作。制定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等工作。

15. 牵头开展全县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参与拟订农业对外开放政策和外向型农业发展规划，指导外向型农业发展。组织开展农业投资促进活动，推动农业开放合作。

16. 统筹协调和监督指导全县农业综合执法。负责监督指导、

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承担由县本级办理的涉农违法案件。推进农业依法行政。

17.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8.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县农业农村局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0 个。

县农业农村局总编制 140 名，其中：行政编制 14 名，工勤编制 4 名，事业编制 122 名。2022 年底实有行政人员 27 人，事业人员 96 人，离休人员 1 名。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 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一是种植业生产情况。2022 年完成粮食播种面积 19.3 万亩，产量 5.0 万吨（因旱灾，全省均下降）。豆玉复合种植面积 0.53 万亩，其中示范片 0.2 万亩。整治“撂荒地” 272.2 亩。二是畜牧业生产情况。建成生猪产期调控基地 5 个，培育规模养殖场 45 家，全年生猪出栏 16.34 万头，能繁母猪保有量 1.14 万头。完成农村厕所新改建 991 户。三是水产生产情况。全县水产养殖面积共 690 亩。全年共投放鱼种 31 吨，完成水产品总产量 138 吨，其中鱼类养殖产量 135 吨（蛙类养殖产量 5 吨）。全年渔业经济总产值 730 万元，其中渔业产值 320 万元，渔业流通和服务业产值 410 万元。四是农民增收情况。农村居民人居可支配收入 16064 元，增速 6.9%，居全市第二位。

2. 推进农业产业健康发展。一是多措并举稳定粮食生产，始终坚持把稳粮保供作为“三农”工作头等大事，立足春播、夏种、秋收、冬藏，采取多种措施，切实抓好田间生产管理，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18.79 万亩。二是构建园区发展新格局，示范打造彝步千年·文旅新寨核心区，串接沙坪、新场、毛坪、杨河、新场等乡镇道路，形成特色粮经核心园区产业环线，大堡一红旗粮油产业、宜坪粮果产业、新林粮药产业、新场一毛坪粮蔬产业、五渡稻渔油茶产业 5 个组团联动发展的“一核一环五组团”园区发展新格局。三是培育壮大主导产业。四是培育新型经营主体。五是实施品牌创建行动。

3. 深化农业农村综合改革。一是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二是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三是加强宅基地和农房建设管理。四是推进乡村治理树立文明乡风。

4. 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一是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 6500 亩。二是开展耕地保护及综合利用。完成撂荒地整治 270 余亩，非粮化整治工作顺利推进。三是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近三年，我县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分别达到 95.53%、95.72%、95.86%。四是提升农产品生产加工能力。

5. 持续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一是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二是全面推进农村“三大革命”。三是持续开展美丽

乡村示范创建。四是推进金融支农政策落地落实。五是持续做好巩固脱贫增收工作。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2 年度主要目标任务一是完成村级防疫员县级配套资金的发放，二是完成养殖环节、屠宰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三是完成长江流域渔政巡护工作，四是完成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年度总体目标为大力实施乡村振兴工作，稳定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应，完成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及农产品质量检测等，依托现代农业特色高效发展，建好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增加农民收入。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1. 部门总体收入情况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3386.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621.62 万元，基金预算 8.37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756.07 万元。

2. 部门总体支出情况

2022 年我局本年财政拨款 12930.05 万元。基本支出 2572.07 万元，项目支出 10357.98 万元。其中项目 12 个，具体支出为：一是 2022 年村级防疫员县级配套 8 万元；二是 2022 年重大动物免疫死亡、免疫反应经费 0.2 万元；三是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示范县运行经费 27.55 万元，四是岷江流

域重点水域检测项目 9.8 万元，五是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制改革系统 5.21 万元，六是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8.37 万元，七是农业生产发展 1361 万元，八是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6.24 万元，九是农田建设 316.29 万元，十是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352.15 万元，十一是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6231.64 万元，十二是其他目标价格补贴 21.53 万元。

3. 部门总体结转结余情况

2022 年末，财政资金结转结金额为 456.01 万元，涉及项目有 12 个，一是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9.90 万元。二是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9 万元。三是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支出 135.37 万元。四是病虫害防治支出 19.99 万元。五是执法监管支出 3.62 万元。六是防灾减灾支出 15.09 万元。七是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35 万元。八是农村合作经济支出 89 万元。九是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24.8 万元。十是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支出 0.41 万元。十一是农村道路建设支出 10.20 万元。十二是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9.39 万元。

(二) 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 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3386.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621.62 万元，基金预算 8.37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756.07 万元。

2. 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我局本年财政拨款支出12930.05万元。基本支出2572.07万元，项目支出10357.98万元。其中项目12个，具体支出为：一是2022年村级防疫员县级配套8万元；二是2022年重大动物免疫死亡、免疫反应经费0.2万元；三是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示范县运行经费27.55万元，四是岷江流域重点水域检测项目9.8万元，五是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制改革系统5.21万元，六是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8.37万元，七是农业生产发展1361万元，八是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16.24万元，九是农田建设316.29万元，十是其他农业农村支出2352.15万元，十一是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6231.64万元，十二是其他目标价格补贴21.53万元。

3. 部门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

2022年末，财政资金结转结金额为456.01万元，涉及项目有12个，一是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59.90万元。二是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12.89万元。三是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支出135.37万元。四是病虫害防治支出19.99万元。五是执法监管支出3.62万元。六是防灾减灾支出15.09万元。七是农业生产发展支出5.35万元。八是农村合作经济支出89万元。九是农村社会事业支出24.8万元。十是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支出0.41万元。十一是农村道路建设支出10.20万元。十二是其他农业农村支出79.39万元。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 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绩效目标制定科学合理，目标得到实现，支出合理及时进度合理，预算完成较好，资金无结余及违规情况。

2. 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绩效目标制定科学合理，目标得到实现，支出合理及时进度合理，预算完成较好，资金无结余及违规情况。

3. 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2022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总体目标为大力实施乡村振兴工作，稳定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应，完成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及农产品质量检测等，依托现代农业特色高效发展，建好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增加农民收入。2022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制个数为 7 个，项目总额为 97.6 万元，完成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个数为 5 个，中期调整项目个数 1 个，完成支出 50.76 万元，支出率为 52%，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推进农业产业健康发展，持续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增加了农民收入，农民群众满意度达 92%以上，无违规违纪记录。

（二）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围绕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和部门履职情况进行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程序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制定符合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的要求，项目实际列支内容与项目绩

效目标设置方向相符，申请项目预算调整是否程序规范，依据充分。预算项目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拨付，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没有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在分解下达资金的同时，同步下达预算绩效目标，并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三）结果应用情况。

2021年我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为10629.99万元，支出为10357.98万元，预算执行情况为97.44%，较好地完成了县委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部门支出自评质量高，绩效目标及时公开，社会反映良好。

（四）自评质量。

部门整体自评准确合理。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关于开展2022年财政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认真组织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得分：94.5分。

（三）存在问题。

在编制项目预算时，政府支出经济科目中期调整比较多。

（三）改进建议。

加大对预算的科学化、精细化管理，进一步使项目支出更科学，更严谨。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附表1

县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打分表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计分标准	评价方式		评价属性		自评打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整体评价	样本评价	定性评价	定量评价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70分）	目标管理（40分）	目标制定	10	是否开展部门内部绩效目标审核工作。	部门组织对本部门（含下属单位）绩效目标开展内部审核的，得10分，否则不得分。	√	√		√	10	
			10	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科学合理、规范完整、细化量化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	1. 绩效目标编制科学合理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 绩效目标编制规范完整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 绩效指标编制细化量化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4. 绩效指标编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5.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纳入部门党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的得	√	√	√	√	10	

				2分，否则不得分。						
		目标实现	10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整体支出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10。	√			√	9	
		目标实现	10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部门预算项目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即评价选取的项目绩效目标包含的所有数量指标）*10。		√		√	8	部门自评范围为部门所有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部门预算项

	完成结果 (10分)	资金结余率 (低效率)	5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资金结余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结余率小于0.1的项目数/部门预算项目总数*5。	√		√	5		
		违规记录	5	根据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部门自查结果反映部门上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存在相关问题。	依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部门自查结果，出现未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相关要求，以及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等问题的，每个问题扣0.5分，直至扣完。	√		√	5		
绩效结果应用 (30分)	内部应用 (10分)	预算挂钩	10	部门内部绩效结果与预算挂钩情况	将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情况纳入内部考核体系，得5分；建立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的，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		√	10		
	信息公开 (5分)	自评公开	10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得10分，否则不得分。	√		√	10		
	整改反馈 (10分)	问题整改	5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整改，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		√	√	5	
		应用反馈	5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5分，否则	√		√	√	5	

			情况。	不得分。						
扣分项(10分)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局复核确认后按0.5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	√		√		√		
部门整体自评得分									94.5	

附表 1-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村级防疫员县级配套资金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峨边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3.76		23.76		100%
其中：中省补助资金	15.76		15.76		100%
县级预算资金	8		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2022 年村级防疫员补助资金的发放工作			完成 2022 年村级防疫员补助资金的发放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资产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级防疫员个数	99	99	100%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发放	足额发放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一年	一年	10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总额	8万元	8万元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动物防疫	稳定	稳定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2%	100%

附表 1-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免疫死亡及免疫反应经费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		0.2		10%
其中：中省补助资金					
县级预算资金	2		0.2		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2022 年免疫死亡及免疫反应经费，保障公众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			完成 2022 年免疫死亡及免疫反应经费，保障公众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疫死亡及免疫反应处置率	及时	100%	100%
	质量指标	免疫密度	90.00%	9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一年	一年	10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总额	2万元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动物防疫	稳定	稳定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2%	100%

附表 1-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岷江流域重点水域检测项目（由长江流域巡护人员工资中期调整而来）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峨边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9.8	9.8	100%
其中：中省补助资金			
县级预算资金	9.8	9.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岷江流域峨边县大渡河和官料河检测区		完成岷江流域峨边县大渡河和官料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92%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点	2	2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一年	一年	10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总额	9.8万元	9.8万元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摸清岷江流域水生物底细	清楚	清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2%	100%

附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示范县运行经费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0	27.55	92%		
其中：中省补助资金					
县级预算资金	30	27.55	92%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2022 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示范县的运行维护工作，进一步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		完成 2022 年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示范县的运行维护工作，进一步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92%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采样个数	4900	4900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一年	一年	10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总额	30 万元	30 万元	9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提升农产品质量	提升	提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2%	100%

附表 1-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工作经费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	峨边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

		位:	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0	0	0%			
其中: 中省补助资金						
县级预算资金	20	0	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统筹全县三农工作, 使全县三农工作更上一层楼, 促进农民增收			统筹全县三农工作, 使全县三农工作更上一层楼, 促进农民增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	91	91%	100%	
	质量指标	补齐短板	优	优	优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一年	一年	10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总额	20 万元	20 万元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三农工作更上一层楼, 促进农民增收	增收	增收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符合政策的养殖户、农户满意度	≥90	92%	100%	

附表 1-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制改革系统(由长江流域巡护人员工资中期调整而来)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峨边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21		0		0%
其中: 中省补助资金					
县级预算资金	5.21		0		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农村集体资金在三资管理平台进行录入, 做好农村集体资金三资的管理工作			对农村集体资金在三资管理平台进行录入, 做好农村集体资金三资的管理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	131 个	131 个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2 年	1-2 年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额	5.21 万元	5.21 万元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农村集体资金三资的管理工作	规范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符合政策的行政村	≥90	92%	100%

附表 1-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养殖环节、屠宰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县级配套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峨边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96.21		91.21	95%	
其中：中省补助资金	91.21		91.21	100%	
县级预算资金	5		0	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2022 年养殖环节、屠宰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任务			完成 2022 年养殖环节、屠宰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95%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害化处理率	100.00%	100%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一年	一年	10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总额	96.21 万元	100%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众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	健康	健康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随意大规模抛弃病死猪事件	无	无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符合政策的养殖户、农户满意度	≥90	92%	100%

附表 1-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经费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97.81	91.21	93%	
其中：中省补助资金		91.21	91.21	100%	
县级预算资金		6.6	0	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2022 年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减少动物疫病发生			完成 2022 年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减少动物疫病发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93%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动物疫病处置率	100.00%	100%	100%
	质量指标	抗体合格率	≥70%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一年	一年	10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总额	97.81 万元	100%	9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众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	健康	健康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符合政策的养殖户、农户满意度	≥90	92%	100%

农业产业化项目银行贷款财政贴息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根据《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财政农业改革创新科技示范奖补资金（贷款贴息方向）的通知》（川财农〔2022〕126 号）文件下达奖补资金 29.08 万元，按照《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2 年农业产业化银行贷款贴息申报工作的通知〉》（川农函〔2022〕259 号）文件要求我局积极组织合作社、农业企业等经营主体申报贴息，经严格审核符合农业产业化贷款财政贴息项目共计 4 个，四川峨边雪山玉芝食品有限公司茶叶产业流动资金贴息 3.388 万元，峨边天缘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猪场修建固定资产贷款贴息 5.9237 万元，马边文彬茶业有限公司茶叶产业流动资金贴息 18.2969 万元，马边下溪镇鱼苍山猕猴桃种植专业合作社烘干冷链物流流动资金贴息 1.4723 万元，共计贴息资金 29.08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农业产业化项目银行贷款财政贴息，引导金融资本、社会资本投入农业产业化领域，推动农业企业做大做强，农民合作社发展壮大，带动农民发展现代农业，促进农民持续增收，加快发展农业特色产业，根据《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2 年农业产业化银行贷款贴息申报工作的通知>》（川农函〔2022〕259 号）文件要求，对合作社、农业企业等经营主体申报贴息资料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等方面进行审核，按照属地管理和自下而上的原则逐级申报，符合农业产业化贷款财政贴息项目共计 4 个。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我局成立了绩效自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项目股，负责牵头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自评小组依据专项资金绩效考评指标体系，对项目开展综合评分，全面考量项目实施程序的规范性、财务管理的合规性，以及项目执行率和目标绩效完成情况。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2 年农业产业化银行贷款贴息申报工作的通知>》（川农函〔2022〕259 号）文件要求，按照属地管理和自下而上的原则逐级申报。一是由合作社、农业企业等经营主体对照文件提供申报资料。二是县级农业与财政部门初步审核后报送市级农业与财政部门审核上报。三是省厅根据报送资料批复，下达奖补资金到县级财政部门，由县级农业部门贴息报账。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农业产业化项目银行贷款财政贴息资金计划为四川峨边雪山玉芝食品有限公司茶叶产业流动资金贴息 3.388 万元，峨边天缘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猪场修建固定资产贷款贴息 5.9237 万元，马边文彬茶业有限公司茶叶产业流动资金贴息 18.2969 万元，马边下溪镇鱼苍山猕猴桃种植专业合作社烘干冷链物流流动资金贴息 1.4723 万元。

2. 资金到位。截止评价时间实际到位 29.08 万元。资金实际到位情况与资金计划符合，资金到位情况及时。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29.08 万元，资金开支范围包括：茶叶产业流动资金贴息、烘干冷链物流流动资金贴息、猪场修建固定资产贷款贴息，支付情况按照资金文件下达后支付。支付依据、凭证等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在预算控制范围内。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自治县农业农村局、合作社、农业企业加强协调和配合，积极采取有效措施，组织项目的落实工作。做到细化方案，制定具体操作办法。严格资金监管，防止滞留、挤占、挪用资金。严格按照《财务内部管理办法》程序执行，一是严格执行章程的管理制度，切实加强项目实施全过程的监督，做到项目的科学管理；二是严格执行财务内部管理办法报帐制，资金全部用于建设项目。确保资金全面落实到位。

完善手续，成册备查。项目完成后要迎接上级专项检查，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收齐申报有关资料，并整理成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为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由自治县农业农村局负责项目政策宣传，所在地方乡镇政府负责传达与群众工作，同时成立以县农业农村局分管领导为组长的专家组，解决资料申报问题，县财政局为资金审核主管部门给予正确的指导。按照属地管理和自下而上的原则逐级申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为贷款贴息资金奖补项目，下达资金 29.08 万元，已完成资金拨付。任务量完成度达百分之百，申报资料标准完全符合文件要求，成本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农业产业化项目银行贷款财政贴息，引导金融资本、社会资本投入农业产业化领域，推动农业企业做大做强，农民合作社发展壮大，带动农民发展现代农业，促进农民持续增收，加快发展农业特色产业，受到广大群众与农业经营主体的一致好评。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综合评价，一是严格资料审核，强化企业监管，使该项目得到有序推进，确保了项目任务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二是在项目绩效方面实现了项目预期目的，保障了各项

工作正常开展，达成了预期指标。

（二）存在的问题。

1. 资料的收集、整理及时性较慢；2. 政策解读的沟通衔接有待提高；3. 反馈的问题处理不够及时。

（三）相关建议。

1. 加强组织各经营主体与部门之间的沟通衔接，以视频会议形式讲解政策，提高申报材料上报及时性。

2. 加强对农业经营主体监管，准确掌握经营主体生产经营与联农带农情况，及时筛选符合政策要求主体，加强对接申报。

3. 及时审核上报材料，积极对接上级部门处理反馈问题。

附件 1-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川财农〔2022〕126号-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财政农业改革创新科技示范奖补资金贷款贴息方向的通知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9.08		29.08		100%
其中：中省补助资金	29.08		29.08		100%
县级预算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两家农业企业贷款贴息			完成两家农业企业贷款贴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贷款贴息企业数	2	2	2
	质量指标	农业企业申报资料完整性	完整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兑付时限原则上为2022年11月30日前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额	29.0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农业产业化项目银行贷款财政贴息，引导金融资本、社会资本投入农业产业化领域，推动农业企业做大做强，农民合作社发展壮大，带动农民发展现代农业，促进农民持续增收，加快发展农业特色产业	降低补助对象融资成本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0%	≥100%

2022 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先进示范单位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县农业农村局负责项目实施过程监督、指导，进度督促；项目验收、资料审核、报账。根据川财农[2022]34号，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财政乡村振兴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项目按照《四川省财政通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四川省乡村振兴局关于修订四川省乡村振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川财[2022]16号）文件精神，编制了《峨边彝族自治县新林镇茗新村2022年省级财政乡村振兴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实施方案》、《峨边彝族自治县宜坪乡草坪村2022年省级财政乡村振兴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实施方案》，项目严格按照缺啥补啥原则，梳理新发展理念，根据“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总体要求，开展人居环境治理、基础设施建设等统筹推进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

（二）项目绩效目标。

草坪村枇杷农业产业园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和集体经济枇杷产业扩面打造项目；茗新村产业发展项目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草坪村新建2km机耕道及新建硬化3km耕作便道、300亩荒坡地整理，进行枇杷扩面；茗新村370亩李子

下面套种艾草 370 亩、新建便民道、安装太阳能路灯 35 盏。
实施进度：2022 年 5 月-12 月，申报内容与项目实施相符，
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绩效自评在项目实施完成后开展自评，对各项目建设内容，经济、生态、社会效益及农户满意度开展自评。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资金 120 万元，经乐山市农业农村局、财政局审批后实施（乐农复[2022]31 号）。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 120 万元，全部为省级乡村振兴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茗新村产业发展项目（50 万元）、基础设施建设（10 万元）；草坪村草坪村新建 2km 机耕道及新建硬化 3km 耕作便道（30 万元）、300 亩荒坡地整理，进行枇杷扩面（30 万元）。

2. 资金到位. 省级乡村振兴转移支付资金 120 万元全部到位，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自评中未发现问题。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项目以村为单位，形成村党委组织书记亲自部署、推动，落实了主体责任，严格项目实施程序，采取比选制、公示制。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公示制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规定。

（三）项目监管情况。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项目管理监管手段、严格监管程序、监管工作，确保了项目实施完成后的效果。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按照批复的项目实施方案，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了项目建设内容，资金使用无违规违纪情况，项目建设符合质量要求，进度计划、成本控制目标、实现程度良好。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该项目实施推动了人居环境有效提升、基础设施完善、产业基础提升、群众满意度达 90%以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总体评价良好。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附表 1-1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先进示范单位项目	年度:	2022 年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宜坪乡、新林镇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20	40.46	33.72%		
其中:中省补助资金	120	40.46	33.72%		
县级预算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3.72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资产管理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草坪村枇杷农业产业园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新建 2km 机耕道及新建硬化 3km 耕作便道	100%	30%
	数量指标	草坪村集体经济枇杷产业扩面打造项目	300 亩荒坡地整理, 进行枇杷扩面	100%	30%
	数量指标	茗新村产业发展项目	370 亩李子下面套种艾草 370 亩	100%	100%
	数量指标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便民道、安装太阳能路灯 35 盏	100%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60%
	成本指标	在批复范围内使用资金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产业发展, 助力产业增效			90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提升、增强群众满意度			9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产业转型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产业发展			9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90

2022 年种粮大户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川财农〔2022〕123号文件精神，2022年下达种粮大户项目资金27.25万元，县级配套整合资金15万元合计42.25万元，根据川农发〔2022〕24号、峨边农〔2022〕117号文件精神，符合补贴大户22户，面积2546.65亩，补贴标准165.9元/亩。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种粮大户补贴政策，鼓励和发展我县种粮大户，进一步调动种粮积极性，加快推进粮食适度规模化种植，稳定全县粮食播种面积，提高粮食生产保障能力，根据《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四川省省级财政种粮大户补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川农函〔2022〕259号）文件要求，对承包或租种耕地达到一定规模，集中种植主要粮食作物的农户、法人或其他组织进行补贴，根据川农发〔2022〕24号、峨边农〔2022〕117号文件精神，符合补贴大户22户，面积2546.65亩。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单位成立了绩效自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种植业管理站，负责牵头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自评小组依

据专项资金绩效考评指标体系，对项目开展综合评分，全面考量项目实施程序的规范性、财务管理的合规性，以及项目执行率和目标绩效完成情况。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四川省省级财政种粮大户补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川农函〔2022〕259号）文件要求，按照属地管理和自下而上的原则逐级申报。一是由符合补贴条件的种粮大户，需在每年7月底前自行向耕地所在的乡镇政府申报收获在当年的粮食作物种植面积。二是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根据乡镇政府登记备案的种植面积相关资料，负责组织对种粮大户申报的种植面积进行核实，并将核实结果反馈乡镇政府。由乡镇政府将面积核实结果进行乡镇和行政村两级公示公示确定后，乡镇政府在每年8月20日前将统计表上报县级农业农村、财政部门。三是县级农业与财政部门初步审核后报送市级农业与财政部门审核上报。四是省级根据各市(州)上报的种粮大户补贴面积，将省级财政资金按照80元/亩的标准测算分配到市(州)、县(市、区)。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种粮大户补贴项目资金计划为沙坪镇、毛坪镇、五渡镇等6个乡镇符合补贴大户共计22户面积2546.65亩，补贴标准165.9元/亩，补贴资金42.25万元。

2. 资金到位。截止评价时间实际到位 42.25 万元。资金实际到位情况与资金计划符合，资金到位情况及时。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42.25 万元，资金开支范围包括：沙坪镇、毛坪镇、五渡镇等 6 个乡镇符合文件要求的种粮大户补贴资金，支付情况按照资金文件下达后支付。支付依据、凭证等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在预算控制范围内。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自治县农业农村局、合作社、农业企业加强协调和配合，积极采取有效措施，组织项目的落实工作。做到细化方案，制定具体操作办法。严格资金监管，防止滞留、挤占、挪用资金。严格按照《财务内部管理办法》程序执行，一是严格执行章程的管理制度，切实加强项目实施全过程的监督，做到项目的科学管理；二是严格执行财务内部管理办法报帐制，资金全部用于建设项目。确保资金全面落实到位。完善手续，成册备查。项目完成后要迎接上级专项检查，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收齐申报有关资料，并整理成册。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为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由自治县农业农村局负责项目政策宣传，所在地方乡镇政府负责传达与群众工作，同时成立以县农业农村局分管领导为组长的专家组，解决资料申报问题，县财政局为资金审核主管部门给予正确的指导。按照属地管理和自下而上的原则逐级申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为种粮大户补贴项目，省级下达 27.25 万元，县级配套整合资金 15 万元合计 42.25 万元，已完成资金拨付。任务量完成度达百分之百，申报资料标准完全符合文件要求，成本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种粮大户补贴政策，鼓励和发展我县种粮大户，进一步调动种粮积极性，加快推进粮食适度规模化种植，稳定全县粮食播种面积，提高粮食生产保障能力，带动农民发展现代农业，促进农民持续增收，加快发展农业特色产业，受到广大群众与农业经营主体的一致好评。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综合评价，一是严格资料审核，强化企业监管，使该项目得到有序推进，确保了项目任务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二是在项目绩效方面实现了项目预期目的，保障了各项工作正常开展，达成了预期指标。

（二）存在的问题。

1. 资料的收集、整理及时性较慢。
2. 政策解读的沟通衔接有待提高。
3. 反馈的问题处理不够及时。

（三）相关建议。

1. 加强组织各种粮大户与部门之间的沟通衔接，以视频会

形式讲解政策，提高申报材料上报及时性。

2. 加强对种粮大户监管，准确掌握种粮大户生产经营情况，及时筛选符合政策要求大户，加强对接申报。

3. 及时审核上报材料，积极对接上级部门处理反馈问题。

附表
1-1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川财农〔2022〕123号-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财政现代农业发展工程资金支持开展种粮大户补贴的通知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2.25		42.25		100%
其中: 中省补助资金	27.25		27.25		100%
县级预算资金	15		1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补贴标注165.9元/亩, 全县符合补贴种粮大户应补尽补			完成全县22户种粮大户补贴, 补贴面积2546.65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种粮大户补贴数	应补尽补	应补尽补	22
	质量指标	补贴内容信息准确性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2022年12月以前	100%	100%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65.9 元/亩	42.25 万元	2546.65 亩	2546.65 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县内粮食大户种植收益		保障县内粮食大户种植收益	基本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率	≥90%	≥90%	100%

2022 年省级财政现代农业发展工程峨边花牛保护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财政现代农业发展工程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川财农〔2022〕55 号）文件精神。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为主要项目管理和实施部门为加强峨边花牛品种资源的保护和有效、合理、持续利用，主要为保证峨边花牛群体数量，做好峨边花牛地方品种的保护，并顺利完成今年峨边花牛性能测定任务，为更好的维持峨边花牛相关配套的运行和管理，其中保种场的正常运行为重点。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任务为峨边花牛保护区母牛 750 头以上，公牛 60 头以上，开展性能测定；完成 2022 年峨边花牛性能测定、系统调查表填写、影像资料采集。2022 年我县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峨边花牛保护资金为 40 万元，对峨边花牛保种核心区及其乡镇峨边花牛给予补贴，按 89 元/头进行补贴，共计补贴峨边花牛数 1797 头，其中母牛 1170 头，公牛 627 头，峨边花牛后备保种场--冉拉铁尔养殖场养殖（峨边花牛 112 头）定额补贴 4 万元，共计补贴 19.9933 万元。峨边花牛保种场（峨边花牛 150 头）完成 2022 年性能测定任务，并维

护保种场设施设备、增加峨边花牛母牛数量、购买饲草饲料、疫病防控等方面保证峨边花牛保种场的正常管理运营，补贴资金 20 万。已全面完成保种任务。峨边花牛保种群体得到有效保护，完成了 2022 年性能测定任务，支付资金执行率 99.98%。峨边花牛保护主要目的在于保持峨边花牛基础数量和保持品种不退化，项目实施目的也在于增强养殖户的养殖信心，保持峨边花牛的数量维持在一个相对稳定范围内。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单位成立了绩效自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种植业管理站，负责牵头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自评小组依据专项资金绩效考评指标体系，对项目开展综合评分，全面考量项目实施程序的规范性、财务管理的合规性，以及项目执行率和目标绩效完成情况。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资金文件于 2022 年 6 月 2 日制定下达省级项目资金文件，下达资金 40 万元用于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为保证该项目以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多次对新林镇、大堡镇入户宣传走访，充分征求峨边花牛养殖户意见，确保项目实施后，满意度达到 80%以上。我局于 2022 年 10 月制定了峨边花牛保护实施方案初稿，于 11 月 16 日通过党组会确定实施方案，按县政府要求征求相关单位意见建议，并按相关单位提出的意见进行讨论后完善方案，11 月 29 日向县政府请示审定峨边花牛保护实施方案，2023 年 3 月 10 日县政府常

务会同意实施，3月20日收到批复后立即组织项目实施。

2022年6月实施完成，并拨付保种资金。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项目资金为保种资金共40万元，全部为省级财政资金，无其他资金，资金全部到位，已全部按照方案要求全部支付完毕，对峨边花牛保种核心区及其乡镇峨边花牛给予补贴，按89元/头进行补贴，共计补贴峨边花牛数1797头，其中母牛1170头，公牛627头，峨边花牛后备保种场--冉拉铁尔养殖场养殖（峨边花牛112头）定额补贴4万元，共计补贴19.9933万元。峨边花牛保种场（峨边花牛150头）完成了2022年性能测定任务，并维护保种场设施设备、增加峨边花牛母牛数量、购买饲草饲料、疫病防控等方面保证了峨边花牛保种场的正常管理运营，补贴资金20万。已全面完成保种任务。结余资金67元，由财政收回统筹使用。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项目为峨边花牛保护项目，重点在于峨边花牛得到保护，养殖户按照方案保种任务进行合理健康饲养，技术指导小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指导和解决技术问题，随时抽查和监督，发现问题及时要求整改。保种场完善2022年性能测定任务、维护设施设备、新增峨边花牛、购买饲草饲料、疫病防控等。项目实施完成后，项目验收由项目实施所在乡镇分

管领导为验收组长，村组干部以及农业农村局相关乡镇畜牧兽医站负责人为验收成员的验收小组，进行项目实地查看验收，公示无异议后，整理相关上交报帐资料，领导小组审验后签字进行报帐，资金直接汇入养殖户社保卡账户。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我县的项目资金全部按文件要求，实行县级报账制，项目验收完成后通过社保卡账户方式直接打入完成任务保种户账上，不存在截留、挪用情况，完全做到了专款专用。定额和平均补贴峨边花牛数 1909 头，共计补贴 19.9933 万元。保种场完成 2022 年性能测定任务，并在维护设施设备、新增峨边花牛、购买饲草饲料、疫病防控等方面保证了峨边花牛保种场的正常管理运营，财政资金 20 万。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社会效益。通过峨边花牛保种补贴项目，可大大增强保护区农户对峨边花牛的保种意识，在养殖区域内起到一个养殖增收的示范作用，让周围农户明白要靠劳动才能致富的道理，为解决“三农”问题提供了产业支撑，而且对开发峨边花牛品牌，使峨边花牛走出大山，走向全国都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同时，对优化全县农业产业结构，发展循环经济，带动农村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加快推进全面建设小康社会都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2. 生态效益。养殖峨边花牛是建立节约型农业，促进生态平衡的重要途径。它不仅可大量利用作物秸秆饲料，通过

过腹还田，实现牛业养殖与种植业紧密结合，牛粪作为有机肥使用，既降低了农业生产成本，又提高了农业经济效益，特别是对改良土壤，减少化肥污染，维护和促进农业生态环境的良性循环，推动农业生产的可持续发展具有促进作用。同时实施草地改良，发展人工种草，促进植被恢复，提高植被的覆盖率，减少水土流失，改善生态环境均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

3. 经济效益。通过峨边花牛保护项目的实施，可鼓励农村剩余劳动力通过饲养峨边花牛，增加一定收入，让无法外出务工的老年人能通过自身劳动创造价值。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总的来说项目实施效果不错，绩效目标完成较好，达到预期效果。下一步将继续加强养殖户的养殖技术指导和服务，增强农户的科学养殖观，对农户进行政策宣传和教育，让农户增强对峨边花牛保护的意识，并对峨边花牛养殖产生好感，让更多的养殖户愿意养殖峨边花牛，进一步提高峨边花牛基础数量，将继续尽全力为开发峨边花牛这一特色地方品种打牢基础和做好开发前期工作，并进行峨边花牛育肥饲养实验，争取把峨边花牛这一品牌树立起来。品牌好了，利润高了，养殖户就更愿意养殖了，就达到了保种和创收的目的。

（二）存在的问题。

峨边花牛全部在森林里放养，效益产生很漫长，养殖户基本维持在亏损和保本阶段，不愿意饲养峨边花牛，对峨边花牛保种工作的开展形成一定压力。一家一户的保种难以控制牛只的进出和买卖，给保种工作带来难度。基础数量不够的情况下，品种开发利用还存在一些局限性，只能为品种开发利用做一些前期工作。峨边花牛养殖户基本维持在亏损和保本阶段，县财政投入资金太少。

（三）相关建议。

建议省级财政加大保种项目资金投入力度，让养殖户能增加收入，以保证项目顺利实施，达到峨边花牛保护的目。

附表 1-1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省级财政现代农业发展工程 峨边花牛保护项目		年度:	2022 年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0		39.9933		99.98%
其中：中省补助资金	40		39.9933		99.98%
县级预算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峨边花牛保护区母畜 750 头以上,公畜 60 头以上,开展性能测定。完成峨边花牛性能测定、系统调查表填写、影像资料采集。			对峨边花牛保种核心区及其乡镇峨边花牛给予补贴,共计补贴峨边花牛数 2059 头,其中母牛 1362 头,公牛 697 头。完成 2022 年性能测定任务(完成峨边花牛性能测定、系统调查表填写、影像资料采集)、维护或新购保种场设施设备,增加峨边花牛母牛数量、购买饲草饲料、疫病防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99.98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资产管理				项目验收后直接打入保种户账户，不存在截留、挪用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峨边花牛保护区母畜 750 头以上，公畜 60 头以上。			保护核心区及其乡镇共计补贴峨边花牛数 2059 头，其中母牛 1362 头，公牛 697 头。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了农村剩余劳动力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了农户对峨边花牛的保种意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了种养循环，改善生态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鼓励了养殖户持续养殖峨边花牛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区域内新型经营主体和农牧民满意度	≥80%		96%

峨边彝族自治县岷江流域重点水域监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督项目具体实施单位进行特许捕捞、水生生物采样等，负责协调、组织《岷江流域乐山市峨边彝族自治县 10 年禁捕效果评估监测报告》专家审查，负责申请、管理、支付项目经费。根据《农业农村部 发展改革委 公安部 财政部 交通运输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完善长江流域禁捕执法长效机制的意见》（农长渔发〔2021〕1 号）、《关于加强和规范长江流域水生生物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农办长渔〔2021〕2 号）、《关于加强和规范四川省长江流域水生生物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川农函〔2021〕147 号）、关于印发《乐山市岷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效果评估实施方案》的通知（乐市农函〔2021〕328 号）等文件精神要求，开展项目工作，通过标准程序，与公司签订合同，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月内，向项目实施方支付人民币合同总金额的 60%，人民币 5.88 万元（大写：伍万捌仟捌佰元整），待项目实施方提供最终经专家评审通过的《岷江流域乐山市峨边彝族自治县 10 年禁捕效果评估监测报告》纸质版和电子版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向项目实施方支付合同金额尾款，人民币 3.92 万元（大写：叁万玖仟贰佰元整），乙方需在

支付尾款前出具与合同签署单位一致的正式发票。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按照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加强和规范四川省长江流域水生生物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川农函[2021]417号）和乐山市农业农村局《乐山市岷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效果评估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对大渡河（峨边县龙眼坝，东经 103.1711，北纬 29.163）和官料河玉林桥上游，东经 103.1225，北纬 29.1402）的二个监测点进行“十年禁捕”效果监测评估。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大渡河（峨边县龙眼坝，东经 103.1711，北纬 29.163）和官料河玉林桥上游，东经 103.1225，北纬 29.1402）的二个监测点进行“十年禁捕”效果监测评估。提交成果：1. 岷江流域乐山市峨边县大渡河监测区域和官料河监测区域的浮游植物、浮游动物、底栖动物和水生维管束植物名录；2. 岷江流域乐山市峨边县大渡河监测区域和官料河监测区域鱼类资源名录；3. 岷江流域乐山市峨边县大渡河监测区域和官料河监测区域珍稀特有鱼类分布及资源现状；4. 岷江流域峨边县大渡河监测区域和官料河监测区域鱼类“三场”分布。

3. 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按照财政、农业农村等部门相关文件组织实施。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农业农村部 发展改革委 公安部 财政部 交通运输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完善长江流域禁捕执法长效机制的意见》（农长渔发〔2021〕1号）、《关于加强和规范长江流域水生生物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农办长渔〔2021〕2号）、《关于加强和规范四川省长江流域水生生物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川农函〔2021〕147号）、关于印发《乐山市岷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效果评估实施方案》的通知（乐市农函〔2021〕328号）等文件，申请县级财政项目经费9.8万元。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该项目县财政资金计划9.8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实际到位县财政资金9.8万元。
3. 资金使用。该项目通过询价比选，成交价为9.8万元。项目完成后，严格按照项目合同支付了项目经费9.8万元。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依据相关文件申请项目预算资金、通过党组会决议按照询价比选方式确定成交人（项目具体实施方）、监督项目实施、组织专家评审、支付

项目经费。

(二) 项目管理情况。1. 严格依据相关文件申请项目预算资金。2、严格按照相关规定，通过党组会决议按照询价比选方式确定成交人（项目具体实施方）。3、严格对项目实施进行监督、管理，组织专家评审。4. 严格按照项目合同约定支付项目经费。

(三) 项目监管情况。严格对项目实施进行监督、管理，组织专家评审。项目实施方按时提交了岷江流域乐山市峨边县大渡河监测区域和官料河监测区域的浮游植物、浮游动物、底栖动物和水生维管束植物名录；岷江流域乐山市峨边县大渡河监测区域和官料河监测区域鱼类资源名录；岷江流域乐山市峨边县大渡河监测区域和官料河监测区域珍稀特有鱼类分布及资源现状；岷江流域峨边县大渡河监测区域和官料河监测区域鱼类“三场”分布四项监测评估成果。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包括项目完成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情况，资金结余情况，违规记录等，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对截止评价时点的任务量完成、质量标准、进度计划、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评价，并进行分析说明：1. 项目实施方按时提交了岷江流域乐山市峨边县大渡河监测区域和官料河监测区域的浮游植物、浮游动物、底栖动物和水生维管束植物名录；岷江流域乐山市峨边县大渡河监测区域和官料河监测区

域鱼类资源名录；岷江流域乐山市峨边县大渡河监测区域和官料河监测区域珍稀特有鱼类分布及资源现状；岷江流域峨边县大渡河监测区域和官料河监测区域鱼类“三场”分布四项监测评估成果，通过了专家评审，监测评估成果切实可信。

2. 该项目预算资金 10 万元，通过询价比选，成交价为 9.8 万元。项目完成后，严格按照项目合同按时支付了项目经费 9.8 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从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效益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对项目效益进行全面分析评价：1. 天然水域部分土著鱼类资源量有所增加，野生鱼类资源量逐步恢复并有所增长。2. 促进了天然河流水生生物的多样性发展。3. 促进了天然水域渔业资源可持续发展。4.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达 95%以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1. 严格依据相关文件申请项目预算资金。2、严格按照相关规定，通过党组会决议按照询价比选方式确定成交人（项目具体实施方）。3、严格对项目实施进行监督、管理，组织专家评审。4. 严格按照项目合同约定支付项目经费。5、项目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较好，天然水域部分土著鱼类资源量有所增加，野生鱼类资源量逐步恢复并有所增长；促进了天然河流水生生物的多样性发展；促进了天然水域渔业资源

可持续发展。6.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达 95%以上。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岷江流域重点水域检测项目（由长江流域巡护人员工资中期调整而来）		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峨边峨边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9.8		9.8	100%
其中：中省补助资金					
县级预算资金		9.8		9.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岷江流域峨边县大渡河和官料河检测区域浮游植物、浮游动物、低栖动物和水生维管束植物名录			完成岷江流域峨边县大渡河和官料河检测区域浮游植物、浮游动物、低栖动物和水生维管束植物名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92%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点	2	2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一年	一年	10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总额	9.8万元	9.8万元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摸清岷江流域水生 物底细	清楚	清楚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2%	100%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